

離島區議會  
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  
文件 CACRC 7/2021 號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離島區舉辦的文化活動工作匯報

目 的

本文件旨在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（康文署）在離島區舉辦的文化藝術活動向各委員匯報。

背 景

2. 為了讓離島區議會更瞭解康文署的服務，康文署定期提交文件，向委員匯報有關署方在離島區籌辦的文化活動計劃。

活動計劃

3. 康文署擬於 2021 年 3 月至 6 月在離島區主辦及贊助的文化節目載列於附件甲，原定於 2020 年 11 月至 2021 年 2 月舉行的文化節目詳情則載於附件乙。

4.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發展，委員會在 2020 年 11 月 2 日舉行的會議上通過將「離島社區演藝計劃」延長一年。待疫情舒緩後，署方會分階段有序開展各項活動，至 2022 年 3 月完成。各項活動的安排及詳情將適時向委員會匯報。

提 交

5. 本文件乃供離島區議會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在 2021 年 3 月 8 日舉行的會議上備悉。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 
表演場地辦事處（新界南）  
2021 年 2 月